

溧阳市社渚镇人民政府文件

社政发〔2019〕50号

关于成立社渚镇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关爱管理小组的通知

各村（居）、有关单位：

为加强严重精神障碍病人管理治疗工作的部门协作，为患者的康复创造良好的社会氛围，提高社区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治疗工作成效。根据《精神卫生法》、《严重精神障碍疾病管理治疗工作规范》、等相关文件精神，决定成立社渚镇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综合管理小组。

一、人员组成

组 长：屈 戩 副镇长

副组长：吴卫东	民政办主任
唐俊	派出所所长
殷向志	社渚卫生院院长
薛小平	周城卫生院院长
成 员：蒋云虎	社渚村党总支书记
虞鹏月	下西村党总支书记
霍亚平	王家村党总支书记
林克	新塘村党总支书记
肖德顺	新山村党总支书记
陈爱兵	宜巷村党总支书记
宋德喜	宋村村党总支书记
吕三妹	大田村党委书记
张海洋	湖西村党总支副书记（主持工作）
张春九	孔村村党总支书记
赵国兴	东升村党总支书记
李和林	河口村党总支书记
赵荣华	乘马圩村党总支书记
吴玉凤	殷桥村党总支书记
熊阿财	上蒋村党总支书记
尹洪发	姚巷村党总支书记
彭泽宇	周城村党总支书记

颜洪喜	梅山村党总支书记
张建刚	丁山村党总支书记
黄忠新	金山村党总支书记
朱法金	金峰村党总支书记
丁国平	金庄村党总支书记
刘 良	社渚居委会党支部书记
高怀福	周城居委会党支部书记
王梅香	社渚卫生院精防医生
吕银华	周城卫生院精防医生

二、小组职责

（一）协助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线索调查、登记和各项信息的采集工作；

（二）建立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档案，并定期进行随访，指导患者服药，开展对患者的生活自理能力、人际交往、劳动技能等的训练和康复服务；

（三）做好患者家庭成员的护理指导工作，督促监护人履行监护职责，定期交流沟通患者康复情况。如发现病人病情变化，应及时向街道或乡镇精防医生报告或直接协助家属送病人入院接受治疗；

（四）开展社区精神卫生知识宣传活动，不断提高大众心理健康知识水平，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营造关爱、包容、接纳、帮

扶的社区环境;

(五)为生活困难的精神障碍患者家庭提供帮助,解决实际困难;

(六)协助精神卫生专科机构开展重性精神障碍患者的应急医疗处置工作。

